

证券代码：430090

证券简称：同辉信息

公告编号：2023-006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以公告形式向各股东发出。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7 日上午 10 点。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 年 3 月 6 日 15:00—2023 年 3 月 7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090	同辉信息	2023 年 2 月 2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吴则涛律师、苏丹律师。

（七）会议地点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董事会提名赵庚飞先生、李刚先生、麻燕利先生、隋大鹏先生、李兴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非独立董事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具体累积投票议案如下：

- 1.01 选举赵庚飞先生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李刚先生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麻燕利先生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隋大鹏先生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李兴华先生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董事会提名张之阳先生、唐红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

四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具体累积投票议案如下：

2.01 选举张之阳先生为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唐红新先生为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监事会提名李勇先生、余一鑫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职期限三年，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在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具体累积投票议案如下：

3.01 选举李勇先生为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余一鑫女士为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3 月 7 日（8: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刚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永泰中路 25 号 B 座 1 层 邮编：100192 联系电话：010-82476677-663 传 真：010-82476699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参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6 日